

法律規範

- 1.1 於此條款與須知中任何時候所使用的 "Club Med"，均指且包含地中海會旅行社企業集團 Club Mediterranee Group of Companies 旗下之一或多個公司，而地中海會旅行社企業集團 Club Mediterranee Group of Companies 亦包含不損及其既有權利之亞洲區 Club Med (Club Med Asie S.A.) 及其各自子公司與附屬聯營公司之通稱。
- 1.2 以下條款與須知即為使用者(以下稱"使用者")與 Club Med 所成立之合法協議(以下稱"合約")。
- 1.3 使用本網站(以下稱"本網站")時，即表示使用者已閱讀、瞭解並同意接受此處訂定之條款與須知所有內容，且 Club Med 有權於任何時間修改或變更條款與須知內容，不另行通知，這包括有權事先通知或不通知使用者即逕行變更，而使用者認可若繼續使用本網站，在合約變生效後使用者將自動被視為同意並接受合約的變更。
- 2.1 使用者必須負責且保證：
- 使用者已達法定年齡，並有能力依據此處條款與須知之規定使用本網站，依此由於進入並使用本網站而成立法定責任義務；無論是否由使用者實際使用或授權使用其帳號名稱與密碼而使用本網站，使用者均負法定上及財力上之責任；使用者保證所有填寫、提出之資料均為真實、最新、完整且正確。
- 3.1 為使用本網站及其於此所提供之產品與服務，使用者必須自行提供所有必要器材設備，例如可連結網際網路之電腦及數據機，並支付任何與連結進入網際網路此行為相關之所需費用(例如連線電話費用)。

3.2 使用者必須：

不得利用本網站從事侵害他人權益或有害本網站運作功能及服務之任何行為；不得公布或傳送任何侵害性、錯誤、猥褻、淫穢、粗鄙、具威脅性、冒犯、誹謗、中傷、侵權、不實、種族或族群偏見、違反公共秩序或善良風俗、被視為犯罪行為或引人犯罪之內容或其它不法之文字、圖片或任何形式的檔案於本網站上或給其它使用者；不得妨礙其他使用者對本網站及其此處提供之服務之使用及參與或進行調查、散佈內容、寄發連鎖信件或"濫發垃圾信件"、"大宗信件"或任何未經請求而散佈的大量信函；不得上傳或散佈任何含有電腦病毒之檔案、內容不雅或不法之檔案、或任何可能影響其它使用電腦之運作狀況的類似電腦程式；不得以任何器材、軟體、或程式作業、或攻擊行為妨害本網站之正常運作或提供之傳輸服務；不得為任何非法目的或以任何非法方式使用本網站；並且不得使用本網站進行任何推測性、錯誤、或不實之訂位、預約、或資料查詢。

4.1 爲了能使用本網站上之某些產品與服務，使用者可能被要求必須：

於本網站登錄註冊，並且依我們的註冊表之提示提供使用者正確、最新及完整的資料；並且/或建立一個具有帳號名稱及密碼之帳號

4.2 在此項行為中，使用者必須：

維持並更新個人資料，確保其為正確、最新及完整。若提供任何錯誤或不實的資料，Club Med 有權暫停或終止使用者帳號，並拒絕使用者使用本網站；維持使用者密碼及帳號的機密安全，防止未經授權之盜用；全權負責任何及所有於使用者帳號名稱及密碼下進行之行為活動，無論是否為使用者實際使用或授權使用；在得知或懷疑密碼或帳號遭到盜用，或有其它任何安全問題發生時，立即利用"與我們聯絡"網頁中列出之方法通知 Club Med

5.1 本網站包含有 Club Med 名稱、註冊商標、特有商標圖樣以及 Club Med 擁有

並用以區分出其獨有產品與服務之設計。所有這些註冊商標及相關專利智慧財產均受國內及國際法律之保護，任何人不得於未取得 Club Med 事前書面同意之前逕自重製使用、複製或用於其它用途。

5.2 本網站上所有內容，包括但不限於資料、文字、軟體、音樂、聲音、圖片、影片、影像、檔案以及所有其它資訊及由本網站發行或以任何其它方式包含之軟體內容(以下稱"網站內容")，均為 Club Med(或另註明之第三者)專屬獨家財產，依法擁有其智慧財產權，受到包括但不限於版權、商標權、服務標章權、專利權、營業秘密與專有技術、專屬數據資料、精神權利、隱私公開權、機密性或其它專利財產等法律的保護。除特別提供之外，在未取得 Club Med 事前書面同意前，任何人不得逕自以任何形式或工具、電子化、機械化、影印複製、錄音錄影以複製、發行、公開發表、修改重製或傳輸本網站內容。

6.1 網站內容下載或複製僅供個人做非商業用途使用。此為授權而非轉讓所有權，並遵守下列規範：

網站內容不可被修改或用做任何商業目的之用途、或公開發表、公開表演、販售、或租賃；網站軟體內容不可被解編、進行還原工程、或反向組譯、分解等任何類似行為；網站內容之著作版權或其它專利聲明均不可被移除；網站內容不得讓渡予他人；並且每位使用者下載、複製、或使用網站內容為其它用途者，均同意防止任何未經授權之網站內容抄襲。

6.2 使用者不得下載或輸出或重新輸出任何可從本網站所得之軟體設備或聲明所有之資訊或內容，除非此項下載行為是在使用本網站時依據 Club Med 的書面指示或其它於此條款與須知中明示允許之範圍內。

7.1 Club Med 盡力確保網站內容之真實性與可信度。然而，Club Med 並非萬無一失，錯誤及/或遺漏有時候可能會發生。使用者了解並同意使用本網站之一切風險由使用者自行負擔。本網站(包含但不限於其所提供之任何產品及服務)係

以「現況」及「可提供性」之條件提供，若因為使用本網站(包含但不限於其所提供之任何產品及服務)導致任何損失或傷害 - 包含但不限於使用者的電腦設備系統發生任何損壞或損失資料，使用者需承擔完全的責任。

7.2 Club Med 不會針對關於本網站及本網站內容(包含但不限於其所提供之產品與服務)全部或特殊目的部分之正確性、內容品質、時效性、銷售性、合適性、或進入此網站使用不會中斷、或內容無誤、或網站內容或其它透過進入此網站所得之內容材料無程式錯誤、病毒、蠕蟲、消磁、特洛伊木馬、或其它有害之成分做任何明示或暗示之保證或背書。

8.1 在任何法律允許的最大範圍內，Club Med 明確拒絕起因於以任何可能連結或無法連結至本網站及本網站內容(包含但不限於其所提供之產品與服務)之方式、傳送任何個人資訊(包含但不限於銀行與信用卡帳號細節)、Club Med 公開表演或非公開表演、或任何未經授權利用網路或其它管道而進入或破壞本網站安全性所造成之任何及所有直接、間接、特殊、意外、或必然之傷害，無論是否是根據合約、絕對法律責任、非法侵權行為(包含但不限於過失)、產品責任、或任何其它因素，即使 Club Med 已經事先被通知有發生此傷害的可能性亦然。

8.2 不論任何情況下，Club Med 均不因以任何可能連結或無法連結至本網站及本網站內容(包含但不限於其所提供之產品與服務)之方式所造成之任何直接、間接、特殊、意外、或必然之傷害(包含但不限於利潤損失、業務中斷及資訊流失)而負責任，即使 Club Med 已經事先被通知有發生此傷害的可能性亦然。

8.3 在不損及上述 8.1 及 8.2 條文泛指的權益下，儘管有任何相反於此條款與須知之情事，不論任何情況下，Club Med 所負之責任賠償總計不超過一仟歐元(歐元\$1,000)。

9.1 此條款與須知中所載明之 Club Med 保證棄權聲明與有限責任部分，為使用者與 Club Med 之間合約依據的根本元素，使用者了解並同意 Club Med 不會在現有基礎下未有這些限制時提供網站內容(包含所提供之產品與服務)。

9.2 此條款於本合約終止後仍然生效。

10.1 Club Med 保留權利，隨時得具理由或不具理由，經通知或未經通知使用者或其他第三者，增訂、變更、修改或終止本網站及任何網站內容(包含所提供之產品與服務)，Club Med 勿須向使用者或其他第三者負任何責任或義務。

10.2 Club Med 保留權利，隨時得具理由或不具理由，經通知或未經通知使用者或其他第三者，限制使用者進入本網站，或拒絕給予使用者所進行之訂位、預約、或資訊查詢效力，Club Med 勿須向使用者或其他第三者負任何責任或義務。

11.1 關於所有向 Club Med 所做之溝通交流，包括 - 但不限於 - 意見反應、疑問、批評、及建議(以下稱"通訊")：
無任何保密權適用於通訊，且 Club Med 無義務責任保護該通訊不外洩；
Club Med 可自由向其他人士複製、使用、披露及分發該等通訊；並且 Club Med 可自由使用通訊所載之任何意見、概念、知識或技術作任何用途，包括但不限於開發、生產及推廣有關通訊之產品及服務。

11.2 使用者應使用網路之電子郵件傳送 Club Med 非機密性文件。使用者使用網路電子郵件時，不應於其中包含個人機密或隱私資訊，或傳送如何處理之指示。當有需要時，本網站採以 SSL 機制進行使用者傳送至本網站之付款細節資料傳輸的加密。為保護使用者，Club Med 的回覆將不會包含任何機密資訊。使用者若選擇傳送包含有機密或個人隱私資訊的網路電子郵件至 Club Med，需承擔一切風險。

11.3 欲求更多資訊，使用者應寫信至"與我們聯絡"網頁中列出之聯絡方法。

12.1 起因於 Club Med 之延遲或無法執行任何義務或其產品與服務，或其它超出 Club Med 合理控制外之原因所造成的任何傷害，Club Med 均不負任何賠償責任。

13.1 使用者需彌補所有起因於使用者使用本網站，以及/或使用者違反本條款與須知而造成或引發 Club Med 之索償、要求、行動、起訴。

14.1 本網站可能包含有至其他業者經營的網站的連結，但此類連結不表示 Club Med 為該等網站背書或與該等業者有任何關係。Club Med 對於連結之網站內容不負任何責任。

15.1 Club Med 有權於任何時間通知或不通知使用者而修改或變更使用本網站之條款與須知之內容(包含但不限於與其提供之產品與服務有關之條款及須知)。

15.2 使用者於任何修改或變更後繼續使用本網站(及其提供之產品與服務)，視為使用者已閱讀、瞭解並同意接受該等修改或變更，並立即生效。

16.1 本合約中若有任何條款及須知在任何司法內無效、禁止、不可執行時，則該項條款應：

- 在該司法無效、禁止、不可執行之範圍內不具效力；
- 不可否訂本合約內其它規定條款之效力；並且
- 不可影響該項條款在其它司法內之效力。

17.1 根據本合約的結果，或使用者使用本網站，並不構成使用者與 Club Med 之間合營、合作、雇用或代理之關係。

18.1 另有額外之條款與須知適用於使用者之訂位及購買 Club Med 產品與服務。使用者同意遵守 Club Med 的訂位與付款之條款與須知。

18.2 遵照上述第 18.1 條內容，本合約(包含 Club Med 訂位及購買之條款與須知)構成與此處主題有關之各方的全部協議，並取代先前或同時有關此主題之所有書面或口頭約定或協議。

19.1 本網站之資料依 Club Med 「隱私權政策」受到保護與規範(請參照 Club Med 隱私權政策以獲取更詳盡資訊)。

20.1 本合約應根據台灣法律進行管理與解釋，您同意各方受台灣法院非專屬司法管轄權管制。

隱私權政策

Club Med 網站網址是透過 CNIL (Commission Informatique et Libertés - Computing and Freedom Commission) 發送，其為法國個人資料保護組織。此外，Club Med 切實遵守保護個人資料及可辨識個人資料的條款，並且確實達到歐洲級的社群規範 95/46/CE 和 2002/58/CE。

Club Med 網站上，因應必要時，要求輸入的個人資料，是由 Club Med 處理的程序，其總部辦公室位於 11, rue de Cambrai, 75957 Paris, Cedex 19, France。此外，這些資料將僅供 Club Med 使用，同時是基於稍後寄送我們產品資料給你而衍生的需求(無論藉由那種傳送媒介)。

而後，你將能夠經由要求收到 Club Med 的提議。至於我們可能寄送資訊給你的電子郵件地址，你可以隨時點選顯示在所有寄送訊息內的「取消訂閱」連結選項，要求自寄送名單中移除。無論如何，你的電子郵件地址將不會移轉給第三當事人，並因而使你收到第三當事人的行銷資訊。

Club Med 提醒你，某些我們要求你輸入填寫的資料欄位，會在其旁加註星號，那表示為必要資料。如果沒有這些資料，我們將無法為你提供服務。

其他資料，像是：訂閱 Club Med 電子報頁面的訂閱按鈕，是屬於選擇性的。如果你選擇提供我們這些額外資訊，我們將使用這些資訊：

- 讓你更輕鬆容易地選擇適合你的 Club Med 產品
- 改進我們的服務
- 寄送給你完全適合你需求的產品

如果你沒有提供這些資訊，我們無法提供這些服務內容給你。

我們善意提醒你，依據 1998 年 Data Protection Act，即在任何情況下，你可以要求取得、修改、確認或刪除你的個人資料。

若意欲行使這個權利，請以書面表達，並寫信至：

- 如果是關於 Club Med 電子報「訂閱」或「取消訂閱」的任何提供資料，或是要求索取行銷或產品資訊，請來信客服信箱
contactus.tw@clubmed.com
- 如果是關於購買或預訂 Club Med 產品程序中的必要個人資料，地址：台北市 104 南京東路二段 101 號 7 樓 A 室

請注意：為了建立人性化網站環境，這個網站內已使用 cookie；事實上，這個 cookie 架構僅限於記錄網站使用的來源，便於重新引導使用者至更適合的網頁，滿足其實際需求。

歡迎進入 Clubmed.com.tw 台灣區網站！